

浙江大东南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大东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5年4月24日下午14:30在千禧路5号办公楼三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4月14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现场出席董事7名。会议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骆平先生主持。经出席会议的全体董事审议、书面表决后，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同意将该报告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4年度在任公司的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2024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独立董事2024年度述职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与会董事听取并审议后认为，《公司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客观真实反映了公司经营成果，较好完成了董事会各项目标任务。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同意将该报告及摘要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和要求，编制完成了《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充分、全面、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的经营状况。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024 年年度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四、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同意将该报告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4 年度主要财务指标如下（合并报表数据）：

公司总资产为 2,946,978,864.52 元，同比减少 4.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2,755,057,433.78 元，同比增加 0.67%；

实现营业收入 1,324,551,537.25 元，同比减少 0.65%；

实现营业利润 20,699,693.77 元，同比增加 147.48%；

利润总额 20,937,993.03 元，同比增加 122.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323,397.33 元，同比减少 11.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384,470.39 元，同比减少 19.78%；

基本每股收益 0.0098 元/股，同比减少 10.9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67%，同比减少 0.09%。

与会董事认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4 年度合并会计报表

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323,397.33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可分配利润为 25,923,124.86 元，母公司可分配利润为 -322,300,947.23 元。根据利润分配应以母公司报表、合并财务报表的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322,300,947.23 元。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 年修订）》5.3.2：“上市公司利润分配应当以最新一期经审计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为依据，合理考虑当期利润情况，并按照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确定具体的利润分配比例，避免出现超分配的情况。”鉴于母公司报告期末可分配利润为负数，为保障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2024 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本年度未分配利润未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六、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与会董事认为，公司现行的内部控制制度的设计健全合理，执行有效，在所有重大方面，不存在由于内控控制失控而使公司财产受到重大损失、或对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并使其失真的情况。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 2025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并审议通过，董事会同意继续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关于聘任 2025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八、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2025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申请授信额度事项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可以满足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有利于生产经营的顺利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关于 2025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的议案》，同意将《关于公司董事 2024 年度薪酬的议案》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公司 2024 年度完成的实际业绩及《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监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有关考核激励等的规定，公司拟发放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共计 421.14 万元，具体分配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金额（万元）	姓名	职务	金额（万元）
骆 平	董事长、总经理	49.86	王江平	董事	0
沈亚平	董事	0	黄剑鹏	董事、副总经理	264
周明良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45	钟民均	财务总监	45
王 陈	副总经理	17.28			

注：董事王江平、沈亚平（非职工董事）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与会董事听取并审议后认为，《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的议案》客观真实地反映了 2024 年度公司经营目标考核情况，符合目前的市场水平和实际发展。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薪酬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关联董事骆平、王江平、沈亚平、黄剑鹏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4 票。

十、审议通过《关于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等有关规定，董事会同意审计委员会提交的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一、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意见》。

为更加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监督作用，董事会根据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进行评估并出具专项意见。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评估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 2025 年 5 月 16 日（星期五）14:30 在浙江省诸暨市陶朱街道千禧路 5 号浙江大东南股份有限公司研究院三楼报告厅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浙江大东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6 日